

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丰信 A

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

根据《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及《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的规定,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,每满半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,基金管理人将对丰信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。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折算基准日

本次丰信 A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本次丰信 A 申购开放日为同一天工作日,即 2015 年 4 月 21 日。

二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丰信 A 所有份额。

三、折算频率

丰信 A 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满半年折算一次。

四、折算方式

折算日日终,丰信 A 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.000 元,折算后,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丰信 A 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。

丰信 A 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:

丰信 A 折算比例 = 折算日折算前丰信 A 基金份额净值 / 1.000

丰信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= 折算前丰信 A 的份额数 × 丰信 A 折算比例

用于计算折算比例的基金份额净值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8 位,丰信 A 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,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,余额计入基金财产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,折算基准日折算前丰信 A 的基金份额净值、丰信 A 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